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公报

4月21日 1958年第14号(总号:141) 1954年創刊

## 目 录

国务院总理周恩来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完全支持苏联首先停止試驗核武器的決定复苏联部長會議主席尼·謝·赫魯曉夫的信	(327)
国务院总理周恩来祝賀非洲獨立國家會議開幕的電文	(328)
外交部關於严重抗議英國政府縱放竄扰大陸後降落香港的蔣介石集團軍事飛機給英國代办處的照會	(328)
外交部關於公布中美兩國大使級會談長期陷于停頓的經過的聲明	(330)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關於物价管理权限和有关商業管理体制的几項規定	(334)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關於工業企業下放的几項決定	(337)
国务院關於改进粮食管理体制的几項規定	(338)
国务院關於地方財政的收支範圍、收入項目和分成比例改為基本上固定五年不变的通知	(340)
国务院關於設立白銀市的決定	(340)
国务院關於撤銷武康縣和宣平縣的決定	(340)
国务院關於設立惠東縣的決定	(341)
国务院關於利用和收集我国野生植物原料的指示(不另行文)	(341)
国务院關於部队养猪自宰自食的仍予以免征屠宰稅的通知	(344)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任免人員	(344)
国务院命令(不另行文)	(344)

# 国务院总理周恩来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完全支持苏联首先停止試驗核武器的決定 复苏联部長會議主席尼·謝·赫魯曉夫的信

苏維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聯盟部長會議主席

尼·謝·赫魯曉夫同志

敬愛的主席同志：

我已經收到你1958年4月4日的來信。我很高兴地通知你，中國政府完全支持苏联政府自1958年3月31日起，首先停止試驗一切类型的原子武器和氫武器的決定，和苏联政府就這一問題向美英兩國政府提出的建議。

立即完全停止試驗各种类型的原子武器和氫武器，已經成为当前世界各国亿万人民的迫切要求。苏联政府带头首先停止試驗核武器的決定，完全符合于世界各国人民的这一殷切願望。苏联政府的这一行动，有力地証明了苏联政府一貫維护和平的立場，充分地表現出苏联人民对世界各国人民的安宁和幸福的深切关怀，并且大大地鼓舞了一切爱好和平的国家和人民爭取和平的信心。毫無疑問，这对維护世界和平和增进人类幸福是一个極其巨大的貢獻。中国人民热烈地欢迎苏联这一偉大的和平行动。

苏联政府的決定为普遍停止試驗原子武器和氫武器作出了一个实际的开端，在使人類免除毁灭性的原子战争的威胁方面迈出了第一步。現在，全世界一切爱好和平的国家和人民都在迫切地要求和期待美英兩國采取和苏联同样的措施。中国政府認為，拥有原子武器和氫武器的美英兩國，在渴望和平的世界人民面前，負有不可推卸的义务，即用实际行动来响应苏联的倡議，使普遍停止試驗核武器成为可能；否則，他們將永远不能逃脫世界人民的正义譴責和戕害人类的严重責任。

决定世界命运的是人民。我們相信，只要全世界人民紧密地團結起来，坚强地为保衛和平而奋斗，和平的事業是一定要胜利的。

謹致誠摯的敬意。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 周恩来

1958年4月13日于北京

## 国务院总理周恩来 祝贺非洲独立国家会议开幕的电文

加納 阿克拉

恩克魯瑪总理轉非洲独立国家會議

我謹代表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热烈地祝贺非洲独立国家会议的开幕，祝会议在反对殖民主义、争取非洲国家的民族独立、反对种族歧视、增进非洲各国人民友好合作和维护世界和平的事业上取得成功。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 周恩来

1958年4月14日于北京

## 外交部关于严重抗议英国政府纵放 窜扰大陆后降落香港的蒋介石集团军事飞机 给英国代办处的照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谨向英国代办处致意，并且就1958年4月8日英国政府准许降落香港的蒋介石集团P4Y型军事飞机和机上全部人员飞返台湾一事，提出严重抗议和声明如下，请即转达英国政府。

1958年4月7日蒋介石集团P4Y型军事飞机一架在对中国广东省雷州半岛徐闻地区上空进行侦察和骚扰活动以后降落在九龙启德机场。外交部在事件发生的当晚即通知了英国驻北京代办，并且对于香港英国当局允许上述蒋介石集团军事飞机在香港降落一事提出抗议，同时要求英国政府立即把这架飞机和机上全部人员予以扣留。

外交部現悉英國政府已于4月8日早晨准許該蔣介石集團軍事飛機和機上全部人員從九龍啟德機場起飛返回台灣。英國政府這種行為不能不引起中國政府和中國人民極大的憤慨。

外交部在1958年4月7日同英國代办先生的談話中，曾特別提到1956年1月31日發生的蔣介石集團戰鬥機一架騷擾中國大陸以後為逃避中國空軍飛機的追擊而在九龍啟德機場降落的事件，並且指出在這一事件上，英國政府雖然聲明它無意容許香港被利用為對任何人進行敵對活動的基地，但事實上它却不顧國際慣例和中國政府提出的扣留該飛機和機上人員的正當要求，竟然准許機上人員返回台灣，隨後又准許將該飛機運往台灣。為此，中國政府曾經兩次向英國政府提出嚴重抗議。

儘管如此，在4月7日發生的事件上，英國政府和香港英國當局竟然又一次不顧國際慣例和中國政府的正當要求，不但允許蔣介石集團軍事飛機于對中國廣東省雷州半島徐聞地區進行偵察和騷擾的軍事活動後在香港降落，而且又准許該飛機和機上全部人員從香港飛回台灣。這充分說明了英國政府和香港英國當局顯然是有意地縱容和鼓勵蔣介石集團利用香港來作為對中國進行軍事破壞活動的基地和庇護所，從而嚴重地威脅了中國的安全。這同英國政府關於它無意容許香港被利用為對任何人進行敵對活動的基地的聲明是完全背道而馳的。

為此，中國政府對於英國政府和香港英國當局准許蔣介石集團P4Y型軍事飛機在香港降落和准許該飛機和機上全部人員從香港起飛返回台灣一事提出嚴重的抗議，並且鄭重地聲明：英國政府和香港英國當局這種對中國政府和中國人民極不友好和懷有敵意的行為，必將使中英關係蒙受不利的影響；由此而引起的一切後果概應由英國政府負責。

此致  
英國代办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

1958年4月9日於北京

# 外交部關於公布中美兩國大使級會談 長期陷于停頓的經過的聲明

1958年4月12日

自從中美大使級會談在1957年12月12日舉行了第73次會議以來，四個月已經過去了。在這期間，儘管中國方面一再催促，但是美國却使用了它在板門店所慣用的伎倆進行拖延，以致中美大使級會談長期陷于停頓狀態。這種情況引起了我國人民的不滿和世界愛好和平人民的關心。為了說明事實真相，外交部決定公布中美大使級會談長期陷于停頓的經過。

(一) 在中美大使級會談第73次會議上，美方代表烏·阿·約翰遜大使通知我方代表王炳南大使說，他已經調任，今后不能參加會談，美國政府已經委任他的助手愛德溫·烏·馬丁先生為美方代表。

當時，王炳南大使就指出，中美兩國舉行大使級的會談是中美雙方協商的結果，一方不能任意加以改變；美國政府委派不具有大使級身份的馬丁先生為代表，顯然是不符合中美雙方協議的規定的。

這樣，雙方就沒有確定和公布下次會談的日期。

(二) 1958年1月14日王炳南大使致函約翰遜大使，指出長時期以來美方多方阻撓會談取得進展，現在又企圖降低會談級別，美方的目的是表面上維持中美會談，造成一種假象，實際上不準備解決問題。王大使受權聲明：中國政府不能同意美國政府片面改變中美雙方協商的結果，如果美國政府還有意繼續進行中美大使級會談，它就應該盡早指派大使級的代表。

在拖延了將近兩個月之後，美方的馬丁先生才於1958年3月12日代表約翰遜大使復函王炳南大使。馬丁先生的這封回信重複了約翰遜大使在第73次會議上的發言，並且表明美國政府對於委派大使級的代表，繼續採取拖延的態度。不僅如此，馬丁先生還企圖把過去中美大使級會談未能實現人們的期望的責任推到我方身上。

(三) 馬丁先生代表美國政府所作的這種答復令人失望。王炳南大使助理賴亞力因此奉命于1958年3月26日函告美方馬丁先生：中國政府既不能同意片面改變中美大使級會談的級別，也不能同意用行政性的理由使會談長期中斷，名存實亡；如果美國政府還有意繼續進行中美大使級會談，它就不應該再拖延指派大使級的代表。

(四) 從上述來往函件中，可以明顯地看出中國方面是信守協議的，態度是公正的，而美國却竭盡拖延的能事，力圖背棄諾言，破壞協議。在全世界人民強烈要求和緩國際緊張局勢的压力下，美國不敢公然破裂中美會談，但是另一方面，它又害怕形勢的和緩將使它的冷戰政策更不能得逞，因此，它不僅阻撓會談取得任何進展，而且還企圖使會談根本失去作用。這就是四個月來美國耍盡無賴手法，使中美會談陷於長期停頓的根源所在。

(五) 現將1958年1月14日王炳南大使給約翰遜大使的信，1958年3月12日馬丁給王炳南大使的信，1958年3月26日賴亞力給馬丁的信，全文公布如下：

### 一、王炳南大使給約翰遜大使的信

美國駐日內瓦總領事館轉交

美國駐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大使烏·阿·約翰遜先生

大使先生：

在1957年12月12日舉行的中美大使級會談第73次會議上，你通知我，你已經調任，今后不能參加會談，但是美國政府仍舊決定繼續在日內瓦的會談，並且已經委任你的助手愛·烏·馬丁先生為美方代表。

我當時向你指出，中美兩國舉行大使級的會談是中美雙方協商的結果，一方不能任意加以改變。你方委派不具有大使級身份的馬丁先生為代表，顯然是不符合中美雙方上述協議的。

我想你一定還記得，1955年中美雙方是根據這樣一個共同認識而決定舉行兩國大使級會談的，那就是，如果把當時中美領事之間的會談放在更有權力的一級上進行，將會有助於兩國平民回國問題的解決，也將有利于進一步討論和解決我們雙方之間有所爭執的某些其他的實際問題。

兩年多以來，我們的會談是不能令人滿意的。儘管我們對兩國平民回國問題達成了協議，儘管中國方面一貫忠實地執行了這個協議，但是，很難說美國方面也採取了同樣的态度來對待這個協議。在會談中，中國方面多次提出了建設性的建議，謀求我們兩國關係的改善，但是，這些建議都遭到了美國方面的拒絕。結果，我們的會談長期處於停頓不前的狀態。現在，美國方面又企圖使這個沒有充分發揮作用的大使級會談降級進行。這就不能不使人懷疑美國方面的用意究竟何在。

中國政府是為了解決問題而同意舉行中美大使級會談的。表面上維持中美會談，實際上不是為了解決問題，而是企圖造成一種假象，似乎中美兩國的關係正在改善，這決不是中國政府的意圖，也不是任何一個對自己的人民負責的政府所應該抱有的意圖。中國政府一貫強調，如果要解決問題，必需雙方具有誠意，並且要嚴格遵守雙方對等的原則。我受權通知你，中國政府不能同意美國政府片面改變中美雙方協商的結果，如果美國政府還有意繼續進行中美大使級會談，美國政府應該盡早指派大使級的代表。

我等待着你的回答。

中美兩國大使級會談 中華人民共和國代表 王炳南

1958年1月14日

## 二、馬丁給王炳南大使的信

瓦內日

王炳南大使閣下

親愛的大使先生：

我已經收到1958年1月14日你給約翰遜大使的信。約翰遜大使在1957年12月12日同你會晤時曾說明，他已調任新職，我受指派為美國代表。

你正確地提到，1955年間把以前美國和中華人民共和國領事官員舉行的會談提高到大使級的決定反映了一種願望，希望兩國平民回國問題將從而比較容易解決，並且這樣將有利于進一步討論和解決我們雙方之間有所爭執的其他實際問題。我也完全同意你的說法，兩年多來會談是不能令人滿意的。然而我必須着重地拒絕你關於會談沒有能夠實現人們對它的期望是由於美國的態度所致的說法。實際上，正是由於你方的態度和不肯

履行自己的諾言，才使會談沒有結果。

1955年9月10日你和約翰遜大使協議了並且公布了關於雙方平民回國問題的協議聲明，在協議聲明中中華人民共和國承擔義務要採取適當措施使在本國境內願意回國的美國人能盡速行使返回美國的權利。41個美國人回國的問題曾經是討論的題目，當協議聲明發表的時候，這41個人中有19個人尚待釋放出獄或解除軟禁。而今天在几乎兩年半以後，你方仍還分明違背自己在該聲明中明確承擔的義務，而且不顧他們的志願扣留着六個美國公民。與此相反，美國一向准許在美國的所有願意返回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中國人回去。根據協議聲明，在美國的任何中國人如果認為自己受到阻撓不能返回中華人民共和國，可以把这个情況通知印度共和國駐美國大使館請求為他向美國政府交涉。印度共和國大使館不曾提出過一次交涉，這就無可辯駁地證明，在美國沒有任何中國人曾受到或正受到阻撓而不能返回中華人民共和國。

正如約翰遜大使在1957年12月12日所說的，美國在目前不能夠指派一位大使級的代表。但是這件事正在仔細考慮之中，我相信在可能辦到時將立刻指派一位具有這種等級的美國代表。在此期間，我作為已被指派的美國代表，隨時準備在對雙方方便的時候在日內瓦同你或者貴國政府指派的另一位代表會晤。

順此致意

美國代表 愛德溫·烏·馬丁（簽名）

1958年3月12日

### 三、賴亞力給馬丁的信

美國駐日內瓦總領事館轉交

中美大使級會談美國代表團愛德溫·烏·馬丁先生

馬丁先生：

你在1958年3月12日代表約翰遜大使答復王炳南大使同年1月14日去信的複函已經收到。對此，我奉命答復如下：

自从上次會議以來，已經過去了三個多月，由於美國政府未指派大使級代表，會談一直陷於中斷狀態。現在你在來信中還是重複約翰遜大使在上次會議中所作的發言，而

未对美国政府指派大使級代表一事作进一步表示，这不能不使人感到失望。中国政府認為，使會談長此处于有名無实的境地是不能容忍的，如果美国政府还有意繼續进行中美大使級會談，美国政府就不應該再拖延指派大使級代表。

你在來信中企圖把过去中美大使級會談未能实现它被寄予的期望的責任推到我方身上是徒然的。事实胜于雄辯，我方不仅忠实地执行了关于双方平民回国問題的協議声明，使所有願意回国的一般美国人离开了中国，而且还在會談中連續提出了关于和緩台灣地區緊張局势，取消中美間貿易障碍，促进中美文化交流和人民往来，互派記者，以及談判司法協助協議等一系列足以改善中美关系的合理建議。但是，所有这些建議都遭到了你方的無理拒絕，不仅如此，你方还公然違反关于双方平民回国問題的協議，采取各种手段阻撓成千的在美国的中国人回到他們自己的祖国。他們受尽了种种迫害和威胁，根本被剥夺了同印度駐美大使館取得联系或者要求調查交涉的自由。这种情况正足以說明你方破坏協議的严重程度。

你在來信中也承認舉行大使級會談是中美双方經過协商达成的决定，这就意味着你方和我方一样負有遵守和执行这一决定的义务。中国政府既不能同意片面改变中美大使級會談的級別，也不能同意用行政性理由使會談長期中断，名存實亡。

在美国政府指派了大使級代表以后，我將乐于和你联系，商定舉行下一次會議的具体時間。我等着你的答复。

順此致意

中美兩國大使級會談中华人民共和国代表王炳南大使助理 賴亞力

1958年3月26日

##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員会、国务院关于物价 管理权限和有关商業管理体制的几項規定

1958年4月11日

商業工作的任务，是做好生产和消費的媒介，来促进生产的發展和人民生活的改

善。生产是整个經濟生活的基本，生产的發展决定着商業的發展。但是生产品既然要通过商業按照一定的价格在社会上进行交換，那么，商業工作和物价管理工作的好坏，也就是說，交換范围的大小，流通过程的快慢，物价是否正确地反映了不同的生产品的成本和供需狀況，是否正确地調節流通过程，当然就不能不反过来对生产的發展起着促进、限制或者妨碍的作用。我們的經濟是有計劃的，商業工作和物价管理工作的一定范围內的全国統一领导是必要的，但是为了使这两方面的工作更加切合各地生产的实际，从而更好地为生产的發展服务，必須把更多的管理权限下放到地方。在党的三中全会通过改进商業体制以后，繼續發現了現行的物价管理狀況需要有进一步的改进。現行的物价管理工作的缺点，是由中央統一定价的商品过多，价格計算公式不完全符合实际情况，各省、自治区、直轄市党委和人民委員會又無权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調整价格，因而就不利于某些工农業生产的發展。同时，在省、自治区、直轄市党委和人民委員會处理商業問題的权限上，也还有必要作若干具体規定。为了进一步扩大各省、自治区、直轄市党委和人民委員會对商業工作领导的权限，以促进工农業生产的發展，現作以下几項規定：

### （一）关于物价管理权限

#### （1）在工業品价格方面：

棉紗、棉布、呢絨、食鹽、食糖、煤炭、石油（包括煤油、汽油、柴油、潤滑油）等关系人民生活和市場物价稳定較为重大的商品，以及其他由国外进口的商品，由中央統一規定全国各主要市場的价格。除了以上这些商品以外，其他一切工業品現在所定的市場价格，如果省、自治区、直轄市党委和人民委員會認為有不适当的，各省、自治区、直轄市党委和人民委員會都有权加以調整。

#### （2）在农产品价格方面：

第一类农产品（国家計劃收購的商品）和第二类农产品（国家統一收購的商品）的价格，由中央召开各省、自治区、直轄市联席會議共同議定。第三类农产品的价格，仍旧同过去一样，由各省、自治区、直轄市党委和人民委員會規定。为了下放一部分农产品价格管理的权限，应当把原来規定的一部分第二类农产品的价格交由各省、自治区、直轄市党委和人民委員會管理。此外，一切农产品在省、自治区、直轄市内部的地区差价，如果有不合理的地方，省、自治区、直轄市党委和人民委員會都可以加以調整，并

且在調整以後報告中央。

(3)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党委和人民委員會在調整價格的時候，應當注意到與毗鄰地區的相互聯繫；在調整幅度較大的時候，應當與有關地區事先協商；在接壤地區因為價格相差太大而需要調整的時候，應當事先由有關省、自治区、直轄市自行協商解決，或者在协作區內協議解決。必須注意，不要因為地區間價格懸殊过大而刺激私營商販的往來販運，並且注意尽可能不要減少財政收入。

## (二). 關於商業體制

(1)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設立幾個商業廳、局，設置多少商業機構，編制多少商業人員，都由省、自治区、直轄市党委和人民委員會自行決定。

(2) 一切工農業產品，包括數量、品種和規格在內，各省、自治区、直轄市党委和人民委員會都有權決定由當地商業部門保證收購。商業部門認為有問題的時候，應當提出意見，以供党委決定時參考。人民銀行應當充分供應商業收購的流動資金。

(3) 凡是由商業部門包銷的工廠所生產的殘次品，只要能夠在市場銷售，商業部門應當加以收購，在作價的時候，應當根據按質論價的原則，適當減低收購價。

(4) 商業部門庫存中的一切冷背、殘損商品需要降价出售的時候，其銷售價格概由當地党委和人民委員會決定。

(5) 凡是划歸商業部收購的工業品，其超計劃生產部分，本省、自治区、直轄市有權分成；凡是超計劃收購的農產品，其超計劃收購部分，本省、自治区、直轄市有權分成。分成的比例另定。凡是分成所得的商品，一律不在各省市原定計劃所應得的數目內扣除。各省、自治区、直轄市党委和人民委員會認為不需要分成的時候，也可以不分成。

(6) 划歸商業部管理的生產資料，在市場供應緊張的時候，各省、自治区、直轄市党委和人民委員會有權根據需要的緩急和先後，統籌分配。

(7) 凡是中央撥給地方的商業基本建設款項和商業部門的一切分成收入，都應當由省、自治区、直轄市党委和人民委員會統一管理，確定用途。

(8) 在同一地區，商業各部門所有的倉庫，原則上應當統一使用。必要的時候，地方可以組織商業倉庫公司，統一經營管理。在組織商業倉庫公司的地方，商業各部門

每年用于新建倉庫的投資，包括國家撥給的部分和企業留成收入中用于修建倉庫的部分，一般也應當交由倉庫公司統一修建。

(9) 商業部門對任何新產品都有積極試銷的責任。

(10) 工業利潤和商業利潤的分配，暫時維持現狀。如果現行的利潤分配辦法有個別不合理的地方，並因此而妨礙生產發展的時候，由各省、自治區、直轄市黨委和人民委員會加以調整。應當對工業部門和商業部門說明，工業利潤和商業利潤都是國家積累的一部分，不論由哪一個部門上繳都是一樣的，目前有一部分利潤由商業部門上繳，是國家交給商業部門的任務，因此不應當對這個問題有所爭執。

##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國務院 關於工業企業下放的幾項決定

1958年4月11日

為了加快我國社會主義建設的速度，提早實現工業化，在工業管理體制方面決定作如下改變：國務院各主管工業部門，不論輕工業或者重工業部門，以及部分非工業部門所管理的企業，除開一些主要的、特殊的以及「試驗田」性質的企業仍歸中央繼續管理以外，其餘企業，原則上一律下放，歸地方管理。

下放中間的幾個問題，決定如下：

(一) 下放步驟：先輕工業，後重工業。

(二) 如果地方認為目前下放條件還不够成熟，要求暫不下放，可以等候一個時期，同時積極創造條件，以便逐步下放。如果中央主管部門認為留在中央管理有利，不願下放，而地方認為下放有利，要求下放，發生爭執的時候，報告中央裁決。

(三) 中央各主管部門在企業下放後，對下放企業的管理改進，仍不能放棄責任。一般地說，今后中央各工業主管部門的職責，應當是：以三、四分力量掌管全國規劃和直接管理的大企業，並且加強科學研究工作；以六、七分力量幫助地方办好企業。中央各主管部門主要應當從供給技術資料、指導技術設計、培養技術人員、交流先進經驗、進

行全面规划等方面帮助地方。

(四) 在保証完成中央計劃的条件下，各地方对中央在各該地主管的企業，有权在生产部署和协作方面，在材料調度方面，在劳动力調配方面，进行调剂和平衡。

(五) 各地方的屬中央主管的某些原材料工業企業，在超額完成国家計劃后，其超額部分，所在地方可以分成。分成比例，大企業和中、小企業应当有所不同，具体办法由各經濟协作区議定，提請中央批准后实行。

(六) 过去国务院頒發的工業体制下放的文件，仍然繼續有效。这个决定是对上述文件的补充。

## 国务院关于改进粮食管理体制的几項規定

1958年4月11日国务院全体会議第75次会议通过

目前，我国农業处在躍进的高潮中，水利建設和积肥运动正在以空前的規模和速度向前發展，农業生产上抵抗自然灾害的能力已經显著增强，全国农業發展綱要（修正草案）中規定的粮食增产指标，肯定將要提前實現。經過全民整風和农村的社会主义教育，农業合作社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同时，过去几年各地在粮食統購統銷工作方面，也积累了較为丰富的經驗。在这些新的情况下，适当地改进粮食体制，加大地方的权限和責任，进一步發揮地方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使地方能够更好地安排本地区的农業生产，安排粮食征購和銷售，以鼓励农民积极增加生产，从而更好地保証粮食供应，这是完全必要的。另一方面，也必須看到，在全国粮食增产指标、国家儲粮和社会儲粮数量，尚未达到全国农業發展綱要（修正草案）所規定的要求以前，粮食的产需矛盾还不可能根本緩和；粮食收成的丰歉，在地区間、年度間的不平衡狀況，也不可能完全避免。今后一定的时期內，粮食的征購和銷售还必須繼續从六亿人口出發，堅持以丰补歉和統一調度的方針，统筹兼顾，适当安排。为此，特作如下規定：

一、在第二个五年計劃期間內，粮食征購和銷售数量，应当相对地稳定下来。全国每年征購的粮食，必須保持八百几十亿斤；按照年成丰歉，可以有所调节。农村中，因

为粮食逐年增产，缺粮户逐年减少，粮食的销售数量应当逐年减少。城市粮食销量过多的地方，也应当酌情减少。

二、今后中央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粮食征购和销售实行差额管理的办法。各地每个年度粮食征购和销售的差额，即征购数和销售数相抵以后的余额和缺额，由中央规定，归地方包干，负责完成规定的余额或者负责不突破规定的缺额。各地征购多少粮食，销售多少粮食，中央每年仍然统一安排一次，地方有权根据当地具体情况加以调整。调整的情况，报告中央备案。

三、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粮食征购和销售的差额，在今后五年内，基本上以1957年度（1957年7月到1958年6月，下同）征购和销售的预计数字为基数计算。1957年度的预计数字由于收成丰歉有过大过小的，可以参照生产发展情况和历年的征购销售数字进行合理调整。

四、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粮食征购和销售的差额确定以后，在今后五年内基本上不变。粮食丰收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当适当地增加统购数量，减少统销数量，实行以丰补歉。增加统购的数量和办法，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规定。粮食歉收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由于今后地方有了一定的机动粮食，一般灾荒即由地方自行设法解决；较大的灾荒，中央可以酌情调整差额。

五、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在完成中央规定的差额以外，多余的粮食都归地方管理和机动使用。省、自治区、直辖市可以设置地方粮库，这些库存粮食所需要的資金，由粮食部统一供给。

六、全国库存粮食，除了地方可以机动使用的粮食以外，仍然由中央集中掌握，统一调度。地方必须继续执行国家统一的粮食库存计划和粮食调度计划。

七、今后粮食工作仍然需要党政全体负责。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必须反复进行，不能松懈。

# 国务院关于地方財政的收支范围、收入項目 和分成比例改为基本上固定五年不变的通知

1958年4月11日

国务院1957年11月15日發布的关于改进財政管理体制的規定中，确定地方財政的收支范围、收入項目和分成比例，基本上固定三年不变。1958年2月1日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會議上，李先念同志代表国务院所作的关于1957年国家預算执行情况和1958年国家預算草案的报告中，曾經提出，拟將原来規定的基本上三年不变，改為基本上五年不变，以便中央和地方都能够更好地安排整个第二个五年計劃期間的財政收支和建設計劃。这个报告已經得到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現在，国务院正式通知：原定地方財政的收支范围、收入項目和分成比例，改为基本上固定五年不变。

## 国务院关于設立白銀市的決定

1958年4月11日国务院全体会議第75次會議通过

根据甘肃省人民委員會1958年2月21日報告，決定：將甘肃省皋蘭、靖遠兩縣所屬以郝家川为中心的部分地区，設立白銀市。

## 国务院关于撤銷武康县和宣平县的决定

1958年4月11日国务院全体会議第75次會議通过

根据浙江省人民委員會1958年3月13日報告，決定：

一、撤銷武康县，將其原轄区并入德清县。

二、撤銷宣平縣，將其原轄區分別划歸武義、麗水兩縣。

## 国务院關於設立惠東縣的決定

1958年4月11日国务院全體會議第75次會議通過

根據廣東省人民委員會1958年2月25日的請示，決定：將惠陽縣的東部地區，設立惠東縣。

## 国务院關於利用和收集我國野生植物 原料的指示

(不另行文)

我國可資利用的野生植物原料十分豐富，已發現的重要原料有一千多種。其中經過化驗，可供榨油的野生油料，有四百多種；可供紡織、造紙用的野生纖維，有三百多種；可供釀酒用的野生淀粉、水果，有一百多種；可供制烤膠用的野生化工原料，也有八十種；僅在雲南、山西、河北等九省發現的野生植物藥材，即有二百多種。可是這些資源，現在只有很少一部分被利用和正在研究利用，而絕大部分還是滿山遍野地閑散着，不為人們所重視。在目前農業生產和地方工業大躍進的形勢下，必須充分利用這些野生植物原料，作為輕工業原料的重要補充。這樣，不仅可以大大地促進油料、食品、紡織、造紙、藥材等工業的發展，可以增加出口貨源，同時，對於農村特別是山區的經濟繁榮，也有重大意義。從大量的野生植物中提取纖維，可以為解決我國糧棉爭地的矛盾和今后日益增長的對纖維的需要，提供一項重要的出路。因此，各地對於這些野生植物原料，凡是已經能夠利用的，應當盡量收集，充分利用；對於那些還不能夠利用的，也應當積極進行研究試驗，以便迅速地加以利用。各地對於野生植物原料，必須經過調查研究，進行全面規劃，採取充分利用、積極發展的方針。現在提出如下各點，望各地

考虑执行。

一、由于野生植物是分散生長的，成熟期的季节性很大，因此，采集工作是一个繁重的任务。这个任务一定要依靠群众，由当地农業合作社承担起来。农業合作社应当按照收購部門的要求，把这种采集工作，作为主要副業來調配劳动力，安排生产。必要的时候还可以發动和組織各种社会力量，及时地进行采集。工业、农業、林業、商業等有关部门，在采集技术方面，应当給予指导和帮助。

二、农業合作社和农民采集的野生植物原料，当地加工部門和商業部門一定要积极收購，积极加工利用。对于一些正在試驗、研究过程中的原料，也要按計劃收購。但是一定要把收購計劃事先向农民交代清楚，以免伤害农民的积极性和造成国家损失。对于就地加工或外調的原料和半成品，可以由当地农業合作社同加工厂直接挂鈎；也可以由商業部門收購后，供應当地工厂使用或者外調。不論前者或者后者，为了稳定和发展生产，有关双方应当訂立購銷合同。野生植物良莠不齐，因此，有必要逐步規定一个簡單易行的标准、規格，以便收購。同时，还应当規定一个合理的收購价格，既要使农民乐于采集，又要使工厂乐于使用。

三、凡是采集和收購的野生植物原料，都应当尽可能地采取土办法就地加工，或者就地加工成半成品，以减少运费和保証原料質量。但是那些价值較高、运输方便或者当地不能加工的原料（如各种野生纖維），可以調到鄰近地区的工厂（作坊）加工。一切加工企業，都应当采取因地制宜、因陋就簡、综合利用和多种經營的方針。对于原料利用率、产品質量和生产技术，必須逐步提高，生产費用也要逐步降低。只有生产出质量优良、成本低廉、銷售順暢的产品，才能促进这些野生植物原料的充分利用。地方工业、农業、商業、林業部門应当注意組織交流这方面的經驗，加强技术指导，組織供应必需的生产設備。

四、利用野生植物原料进行生产，一般地須要經過一个試产試銷的过程。对于那些还没有被利用的野生植物原料，各有关生产部門必須組織一定的技术力量，积极試产；銷售部門也要大力宣傳，积极試銷。經過試产試銷，摸清情况，取得經驗后，再有計劃地大力生产和大力推銷。

五、国家对野生植物原料的利用，应当采取积极扶持的政策。在試产試銷期間，对

于这些野生原料及其半成品和成品，国家免征各种稅收，也不要加工工厂和營業單位上繳企業利潤，以便促进这些資源的利用和生产的發展。

六、为了防止某些經濟价值較大或者用途广泛的野生植物原料發生越用越少的現象，一方面应当教育农民，保护它能够繼續生長繁殖，不要枯本竭源；另一方面还要在可能条件下，提倡人工培育，改进这些原料的品种質量，变野生为家生，以保証繁殖，适应需要。在某些荒野地区，野生植物生長良好，其經濟价值高于开荒改种粮食的情况下，应当在这些地区进行野生植物的人工栽培，使这些地区成为种植这种植物的主要基地。

七、应当組織有关科学技术研究部門，直接配合各地調查各種可資利用的野生植物原料，并且及时分別鑒定这些原料的有效成分，确定利用方案，协助地方解决野生植物的培育和加工过程中發生的問題。

八、現在我国的輕工業生产，还感到缺乏足够的原料供应，但是同时又对这些可以利用的野生植物原料弃而不用。这种現象必須坚决糾正。有关業務部門，对这些野生植物原料的利用，有所謂「三怕」——怕麻煩、怕积压、怕賠錢。然而事實証明，凡是依靠党委領導，采取群众路線的方法，在供產銷部門之間做到密切协作，千方百計地積極利用野生植物原料，扩大生产的地方和單位，他們都能做到不麻煩、不积压、不賠錢。由此可見，这「三怕」实际是同保守思想、本位思想和單純營業觀點分不开的。因此，必須打通干部思想，进行政治和業務相結合的教育，破除「三怕」，為貫徹执行充分利用、积极發展的方針扫清思想障碍。

九、上述各項工作，应当在当地党委和人民委員會領導下，全面规划，統一安排，定期檢查。各有关部門之間，特別是供產銷之間，必須加強协作，互相促进。各級領導机关，特別是县、乡兩級领导机关，必須加强对这一工作的領導，把它作为發展地方工業的一个組成部分，列入地方工業發展規劃之內。

国务院总理 周恩来

1958年4月7日

# 国务院关于部队养猪自宰自食的 仍予以免征屠宰税的通知

1958年4月12日

1957年10月28日国务院公布的关于改进城市、工矿区猪肉供应的规定中，规定部队集体伙食单位屠宰自养猪只自食的，其纳税办法与农民养猪自宰自食的相同。执行以来，各地迭有反映。为了鼓励部队养猪的积极性，照顾他们在减少向市场采购生猪以后，仍能得到标准定量的供应，保证部队在战斗、训练及特种作业情况下体力消耗的需要，对于部队养猪自宰自食的，仍予以免征屠宰税。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任免人员

1958年4月2日

任命徐以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挪威王国特命全权大使。

免去王幼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挪威王国特命全权大使的职务。

## 国 务 院 命 令

(不另行文)

1958年4月4日国务院全体会议第74次会议通过，任命：

童小鹏为国务院总理办公室主任；

罗成德为对外贸易部办公厅主任，范子文为对外贸易部运输局局长，范子文为对外贸易部对外贸易运输公司经理；

蔣宗商为水利电力部漳衛南运河灌溉管理局局长；

張永祥为浙江医学院副院长；

李光新为陕西省人民委员会副秘书长，刘秉温为陕西省交通厅副厅长；

尚友仁为甘肃省定西专员公署专员，龔复兴为甘肃省張掖专员公署专员；

閻康侯为浙江省人民委员会副秘书长，閻康侯为浙江省人民委员会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李頻如为浙江省手工业管理局局长，耿如云为浙江省水产厅副厅长，叶克为浙江省文化局副局长，余龙貴为浙江省体育运动委员会副主任；

張健三为河南省人民委员会副秘书长，李紹禹、尚远志为河南省物价委员会副主任，蘆鶴年、劉星三为河南省财政厅副厅长，姚文耕为河南省粮食厅副厅长，李悅民、劉子堅为河南省工业厅副厅长，周士礼、史宏泉为河南省林业厅副厅长，王錫璋、王际岩为河南省教育厅副厅长，王俊、趙会元为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副行长，李炳源为河南省新乡专员公署专员；

陳策、李振周为湖北省计划委员会副主任，潘自强为湖北省粮食厅副厅长，董华生为湖北省工业厅副厅长；

江景河为广西僮族自治区人民委员会副秘书长，农康为广西僮族自治区人民委员会办公厅主任，祝維干为广西僮族自治区人民委员会参事室主任，黃家直为广西僮族自治区人民委员会参事室副主任，覃延年为广西僮族自治区民政厅厅长，赵茂勛、彭世胜、張显龙为广西僮族自治区民政厅副厅长，鍾楓为广西僮族自治区公安厅厅长，仇凌云、管世新、賀万华为广西僮族自治区公安厅副厅长，陆秀軒为广西僮族自治区监察厅厅长，黃傳林为广西僮族自治区监察厅副厅长，农康为广西僮族自治区人民委员会人事局局长，李殷丹为广西僮族自治区计划委员会主任，梁仰云、董敬齋、李德觀、謝王樹为广西僮族自治区计划委员会副主任，郭城为广西僮族自治区财政厅厅长，安倫为广西僮族自治区财政厅副厅长，黃克勤为广西僮族自治区粮食厅厅长，張沛然为广西僮族自治区粮食厅副厅长，江平秋为广西僮族自治区工业厅厅长，米光华、毛懿觀、何忌为广西僮族自治区工业厅副厅长，吳英甫为广西僮族自治区地质局局長，張国柱为广西僮族自治区地质局副局长，廖生东为广西僮族自治区商业厅厅长，任耕卿、盧爭先、乔彬、林中为广西僮族自治区商业厅副厅长，任耕卿为广西僮族自治区对外贸易局局長，韋純

束為廣西僮族自治區交通廳廳長，張國興、周華彪、呂集義、彭澤之為廣西僮族自治區交通廳副廳長，張首先為廣西僮族自治區郵電管理局局長，麻福芳、黃瑞興為廣西僮族自治區郵電管理局副局長，林山為廣西僮族自治區農業廳廳長，張華、王杞桓為廣西僮族自治區農業廳副廳長，謝東來為廣西僮族自治區林墾廳廳長，陳任生、陽雄飛為廣西僮族自治區林墾廳副廳長，蔡勇為為廣西僮族自治區水利廳廳長，王象乾、柯德夫、雷榮珂為廣西僮族自治區水利廳副廳長，倪天鐸為廣西僮族自治區統計局副局長，何子健為廣西僮族自治區文化局局長，吳克清為廣西僮族自治區文化局副局長，石兆棠為廣西僮族自治區教育廳廳長，余明炎為廣西僮族自治區教育廳副廳長，黃征為廣西僮族自治區衛生廳廳長，謝新亭、葉培為廣西僮族自治區衛生廳副廳長，莫乃群為廣西僮族自治區體育運動委員會主任，覃應機為廣西僮族自治區民族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主任，梁華新、趙樂群為廣西僮族自治區民族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副主任，林克武為廣西僮族自治區民族事務委員會主任，梁華新、黃舉平、秦振武、張景寧為廣西僮族自治區民族事務委員會副主任，郝延耕為中國人民銀行廣西僮族自治區分行副行長。

免去：

張策的國務院副秘書長的職務；

齊燕銘的國務院總理辦公室主任的職務，李琦、張彥的國務院總理辦公室副主任的職務；

薛子正的國家經濟委員會副主任的職務；

叶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駐德意志民主共和國大使館文化參贊的職務；

高鶴齡的甘肅省張掖專員公署專員的職務；

石甘棠的浙江省公安廳副廳長的職務，何澤洲、何志民的浙江省林業廳副廳長的職務，賴光興的浙江省衛生廳副廳長的職務；

張健三的河南省建設委員會副主任的職務，葛季武、孔百川的河南省工業廳副廳長的職務，李悅民的河南省手工業管理局局長的職務，李甲寅的河南省城市建設局副局長的職務，徐子佩的河南省教育廳副廳長的職務，宋逸塵的河南省衛生廳副廳長的職務，耿起昌的河南省新鄉專員公署專員的職務；

易鵬、方西的湖北省人民委員會副秘書長的職務，李振周的湖北省統計局副局長的

职务，陈策的湖北省农产品采購厅厅長的职务，貝彬卿的湖北省农产品采購厅副厅長的职务；

馬有庆的貴州省民政厅副厅長的职务，杜芳义、馬正坤、刘子明的貴州省公安厅副厅長的职务，張經五的貴州省司法厅副厅長的职务，蘭伐夫的貴州省人民委員会人事局副局長的职务，周树芬的貴州省商業厅副厅長的职务，房波亭的貴州省工業厅副厅長的职务，主傳珍的貴州省交通厅副厅長的职务，張超的貴州省气象局副局長的职务，牛林楓的貴州省文化局副局長的职务，田峰的貴州省民族事务委員会副主任的职务。

国务院总理 周恩来

1958年4月4日

## 国 务 院 命 令

(不 另 行 文)

1958年4月11日国务院全体会議第75次会议通过，任命：

郑拓彬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苏維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使館商务參贊；

李范如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朝鮮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大使館商务參贊；

孙希同、安玉涼为对外貿易部办公厅副主任，明克为对外貿易部第一局副局長，刘若明为对外貿易部第二局副局長，鹿毅夫为中国粮谷油脂出口公司經理，史健民为中国五金进口公司副經理；

王昌荣为邮电部安徽省邮电管理局局長；

曹文齋为山西省工業厅副厅長；

夏云为安徽省人民委員会办公厅主任，胡向农为安徽省人民委員会办公厅副主任，郑輝升为安徽省对外貿易局局長，孟亦奇为安徽省林業厅厅長；

徐一平为浙江省人民委員会副秘書長，曹墨亭为浙江省人民委員会办公厅副主任，何天鵬为浙江省重工業厅副厅長，金孟加为浙江省農業厅副厅長；

郭連璧、王廷为青海省商業厅副厅長；

蔡新德为四川省对外貿易局局長。

免去：

明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駐苏維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使館商务參贊的职务；

刘若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駐波蘭人民共和国大使館商务參贊的职务；

薛春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駐朝鮮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大使館商务參贊的职务；

史健民的对外貿易部人事局副局長的职务，郑拓彬的对外貿易部第一局副局長的职务，鹿毅夫的对外貿易部监察局局長的职务；

霍士廉的浙江大學校長的职务；

張若愚的山西省监察厅副厅長的职务，梁文的山西省工業厅副厅長的职务；

韓兴普的吉林省民政厅副厅長的职务，王树勋的吉林省监察厅副厅長的职务，杜紹西的吉林省計劃委員會副主任的职务，金健民的吉林省城市建設局副局長的职务；

王金璋的甘肃省民政厅厅長的职务，陈靜波的甘肃省公安厅副厅長的职务，袁金璋的甘肃省司法厅副厅長的职务，郝玉山的甘肃省計劃委員會副主任的职务，儲仲余的甘肃省財政厅副厅長的职务，王守法的甘肃省粮食厅副厅長的职务，王維山的甘肃省对外貿易局副局長的职务，何广寬的甘肃省城市建設局副局長的职务，張兴的甘肃省农林厅副厅長的职务，黃执中的甘肃省教育厅副厅長的职务，李健、王自强的甘肃省民族事务委員會副主任的职务；

張玉章的安徽省手工業管理局副局長的职务；

蔣景沂的浙江省人民委員會人事局副局長的职务，張惠勝、汪啓民的浙江省商業厅副厅長的职务，吳林的浙江省建筑工程局副局長的职务。

国务院总理 周恩来

1958年4月11日